

复工申请单

工程名称：池州超威电力有限公司 5.9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

致：池州超威电力有限公司

致：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我司承建的池州超威电力有限公司 5.9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，按贵司要求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对本工程所有项目实施春节期间停工，并且按要求做好各项措施。

经我方自检，施工现场已具备复工条件，我方施工各班组人员也已安排就位，现申请本项目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复工。

请批复。

总包单位：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

项目经理：张亚军

时间：2018 年 3 月 2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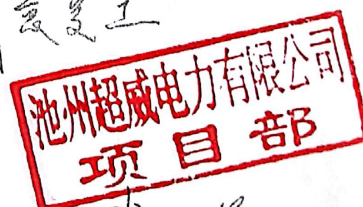
监理单位回复意见

建设单位回复意见



总监理工程师：任仲峰

同意复工



建设单位项目经理：张亚军

注 本表一式三份，建设单位、总包单位、监理单位各存一份。

工程复工令

工程名称：池州超威电力有限公司 5.9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：CW17004-852-0601-003

致：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公司池州超威电力有限公司 5.98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施工项目部

我方发出的编号为 CW17004-852-0601-002 《工程暂停令》，要求暂停施工的安装、电气、土建全体部分（工序），经查已具备复工条件。经业主项目部同意，现通知你方于 2018 年 3 月 2 日 8 时起恢复施工。

附件：复工申请单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监理工程师：任仲峰

日期：2018 年 3 月 1 日

注 本表一式三份，监理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和业主项目部各一份。

